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0-065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0】2458号，（以下简称“工作函”），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工作函》全文公告如下：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9日，公司提交董事会决议公告称，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定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同意公司重新获取印章证照的议案》等4项议案。同时，董事会指定董事长保管及使用印章证照。3名董事对上述4项议案表示反对。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根据此次董事会决议，公司董事会重新制定董事会会议事规则并修改公司章程，同时指定由董事长独立管理及使用印章证照，并确认董事长杨子平的签字具有代替公司印章的对外效力。请你公司审慎论证并明确说明上述公司内部规章修订、印章证照的使用管理及确认签字对外效力等事项，是否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证监会、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是否违反公司《印信管理办法》等内部规定，同时明确说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有效，印章管理体制是否体现不相容岗位相互制衡和监督，能否有效避免相关人员滥用职权侵害公司利益。请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请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二、请公司全体董事加强法律法规学习，确保董事会依法合规运作，加强有效监督制衡。公司应健全强化内部控制机制，确保有效实施，不得发生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坚决杜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凌驾于内部控制制度之上。

请你公司收到函件后立即披露，认真落实上述监管要求，于2020年8月25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并对外披露。”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九日